

证券代码：833572

证券简称：励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任命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审议并通过公司选举李海涛先生为副董事长，同时聘任李海涛先生为副总经理。

选举李海涛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2023年11月29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海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2023年11月29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李海涛先生为副董事长，并同时聘任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海涛，男，1969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，研究生学历。1997年3月至2001年5月，任烟台海通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01年5月至2006年1月，任烟台北极星国有控股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

长；2006年1月至2010年2月，任烟台北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0年2月至2012年4月，任烟台天正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2年4月至2023年10月，任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；2023年11月至今，任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董事会开展工作，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尹荔松、马晓鸥、赵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9日